

修正「醫師從事基礎醫學教學研究不開業獎金支給表」 之基礎醫學範疇

- 一、生命科學領域：生物型態學、生物物理學、生物力學、生醫工程學、生醫資訊學、生物化學、分子醫學、基因體與蛋白質學、解剖與細胞學、組織學、胚胎學、生理學、微生物學、營養學、遺傳學、寄生蟲學、微生物免疫學、病理學、藥理學、毒理學、生藥學、腦科學與神經學、生物科技、實證醫學、轉譯醫學、傳統醫學、醫學物理、牙醫材料學、數位牙醫學、口腔病理學、中醫環境醫學、中醫診斷學、中醫藥物學(中藥學)、中醫方劑學(方劑學)、中醫醫學研究方法。
- 二、公共衛生領域：流行病學、生物統計學、環境與職業醫學、預防醫學、醫務管理學、高齡與社區醫學、衛生政策學、國際衛生學、健康行為、食品安全、全球衛生、健康風險評估、健康傳播、健康資料科學、臨床試驗方法學。
- 三、醫學人文領域：醫事法律、生醫科技評估、醫學史、醫療社會學、醫療人類學、醫療經濟學、行為科學、心理與諮商學、生死學、醫學哲學與倫理學、醫學教育、科技與社會(醫療)、醫學歷史語言研究、中醫醫史文獻學。